



# 民生工程为民造福 我市实现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全覆盖

记者 彭慧 通讯员 王震

**核心阅读:**2004年我市被确定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试点市。截至今年10月,全市完成投资40.7亿元,解决了全市4245个行政村、907万农村居民的饮水问题(其中贫困人口83万),建成“千吨万人”水厂152座,基本实现了每个乡镇建成一座集中供水厂。在近15年的工程建设和管理中,市水利局积累了大量工程建设和管理经验,为我市农村发展、农业振兴、农民致富提供了有力保障。

**组织领导有力 责任落实到位**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农村饮水安

全工作,把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列入全市十项重点民生工程,建立联席办公会议制度,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协调解决问题。县(市、区)签订目标责任书,并与“红旗渠精神杯”竞赛评比活动挂钩,进行量化考核;实行工程建设行政首长负责制,进一步夯实各级政府责任,为顺利推进工程建设,提供有力组织保障。

同时,市水利局紧紧围绕我市人口稠密、村庄分布集中这一实际情况,在规划编制上坚持从实际出发,合理规划、科学设计推进工程建设。按照“一乡一厂、分支铺网”的思路,每个乡镇建设1座集中供水厂,各村单独铺设管网,保障了供水规模和实际成效,优化资源配置,降低供水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加强建设管理 严格工程质量

严格执行基本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狠抓项目法人责任落实,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标承包制、工程建设项目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规范工程招标投标,按法定程序,择优选用行业资质级别高、业绩好、技术力量强的专业施工企业。同时,强化施工过程管控,认真履行政府监督职责,确保工程建得成、管得好、收益长。

市水利局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相关业务科室、局属单位为成员的农村饮水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全市工程进展。定期召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听取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并与脱贫攻坚工作相结合。同时,成立由班子成员为组长的督导组,分片包干,深入各

地督导检查,促进各县(市、区)落实项目法人职责,科学快速施工,保障我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进度全省领先。

## 强化运行管理 确保水质安全

各县(市、区)成立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专管机构,建立工程维修养护基金制度,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机制基本建立。划定全市152座水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厂全部配备消毒设备,建设水质化验室,每天对水质进行检测。市水利局建立督查巡查和评比考核机制,对农村供水厂运行管理情况进行巡查督查,实时掌握运行情况。并根据《周口市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考核办法》,每年组织开展运行管理情况互查评比和年度考核,不断提高运行管理水平,确保水质安全。②10

## 项城市水利局开展党性教育活动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丁月良 文/图)为激发党组织活力,丰富学习载体,传承红旗渠精神,11月2日,项城市水利局组织70余名党员干部,赴红旗渠开展党性教育活动。

据了解,此次活动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党员干部们聆听了专题报告,观看了纪录片《红旗渠》,深入学习红旗渠精神。党员干部们来到红旗渠纪念馆,看着当年建造红旗渠使用过的铁锹、铁锹、小推车等工具及影像资料,深深被林县人民不怕困难、坚韧不拔的精神所触动。通过重走红旗渠,亲眼目睹了劈山而建、穿山而过的人工天河世界奇迹,零距离感受当年拓荒创业的火热激情,无不被林县人民群众志成城、勇于牺牲、无私奉献、不畏险阻的精神所感动。在红旗渠青年洞前,全体党员在党旗下庄严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如图)

大家纷纷表示,要用红旗渠精神激励自己,以坚强的毅力、务实的精神、严谨的作风,推动水利工作科学发展,迈上新台阶。②10

## 西华县水利局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王凯)今年以来,西华县水利局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决策部署,大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全面解决了农村贫困群众的饮水问题,让广大农村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洁净水。

2014年以来,西华县水利局共解决全县21个乡镇(办事处、县农场)134个行政村26.05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其

中包括14个贫困村、1.88万余贫困人口,进一步提高了农村地区饮水安全保障能力。

为准确掌握贫困户饮水状况,11月初,西华县对现有在册的农村贫困户进行饮水安全现状入户核查。“我们深入到贫困户家中,对照《贫困户饮水情况复核表》内容,家家见面,户户过关,全面登记贫困人口饮水安全情况。”县水利局负责人表示,下一

步,将进一步加强与县扶贫办和各乡镇的沟通对接,实时关注贫困户动态,做到及时准确保障贫困户饮水安全。

据悉,截至目前,全县已建成规模集中供水厂20处,实现了每个乡镇1座集中供水厂,铺设干支管网8202千米,累计投资40041万元;实现了农村饮水工程“村村通”“户户通”,集中供水覆盖率达100%;实现了全县21个乡

镇(办事处)434个行政村,村村通自来水,使86.62万农村居民用上安全卫生的放心水。同时,在建后管理运行中不断总结经验、完善制度、改进措施,使农村供水工程走出了一条企业化管理、市场化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创新之路,实现了以水养水的良性循环,全面完成了农村饮水安全建设任务,有效解决了贫困群众的饮水安全问题。②10

## 沈丘县水利局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韦春峰)今年以来,沈丘县水利局紧紧围绕全县经济发展战略,狠抓制度建设,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三条红线”控制指标体系,加快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率,有效促进全县水资源优化配置。

开展取水许可证清理工作。对已办

理取水许可证的取水用户进行核实、清理,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许可证内容。对超量取水户,重新按规定办理取水许可证,其余一般取水户办理延续取水许可申请。

开展非法取水整治工作。积极开展辖区内取水单位和个人信息摸底排查工作,对符合取水条件未办理取水许可证的,为其补办取水许可证,并追缴水资源

费,对不符合取水条件的,坚决依法处理。

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工作。出台了《沈丘县2018年水污染防治行动工作方案》,明确各主要河段水质达标率。依法进入入河排污口清理,以水功能区划定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重点,按照《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规定,排查并登记造册,对不符合条件的依法查处。

开展水资源费征收检查工作。根据取水许可台账逐户进行排查,以拒缴、应缴未交、拖欠水资源的为重点

对象,对未按时缴纳水资源费的取水户,限期催缴;对限期不缴的取水户,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书面移交水政执法大队执法;对执法拒缴的,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②10

## 商水县水利局开展扫黑除恶线索摸排工作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王安才 苗凤霞)为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促进商水水利事业发展,做到依法行政、依法治水、依法管水,近期,该县水利局多举措开展扫黑除恶线索摸排工作。

该局召开扫黑除恶工作专题推进会,要求局属各单位在工作群中,转发

《一封信》和《通告》内容,设置宣传专栏,确保单位干部职工全员知晓。紧紧围绕7类水利行业治理范围,重点打击在征地、租地、拆迁、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在水利工程行业,强揽工程、恶意竞标、非法占地的黑恶势力;非法采砂、非法围堰、强占河道、霸占破坏水资源环境的黑恶势力。

截至目前,该县水利系统悬挂扫黑除恶宣传横幅110条,编发微信8条,张

贴扫黑除恶通告850多张。

另外,该局业务股室发挥贴近群众、熟悉民情的优势,对水利行业容易出现黑恶案件的领域进行细致排查,设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箱和联系电话,便于广大水利建设管理单位、施工企业、群众投诉举报。②10

## 川汇区水利局努力做好水系综合治理工作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韩冰)近日,川汇区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川汇区水系综合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并提出审议意见。川汇区水利局高度重视,及时传达学习审议意见精神,细化工作措施,认真贯彻落实审议意见要求,努力做好水系综合治理工作。

加强宣传,营造工作氛围。利用多种形式高频次大力宣传水系综合治理工作,调动群众积极性,动员和鼓励社会各界参与河流清洁行动,通过亲水、护水等活动,提高群众文明素质水平,营造全社会爱水、惜水、护水氛围。

争取资金,做好项目建设征迁工作。积极协调争取水系治理项目资金,加快土地征租、房屋征迁、附属物清理资金兑付进度,继续做好水系治理二期工程定界勘测、土地征租、附属物征

迁协调等工作。

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部门间的配合,协调各方力量,同步治理河道。村级“河长”之间既分级管理,又强化配合,共同做好河流治理工作。按照“全覆盖、抓重点、明责任”要求,督促河长通过巡河、护河、治河等方式,加大对包干河道的巡查力度,第一时间发现问题、交办问题、处置问题,不断提升河流管理水平。

开展专项行动,强化水环境整治。开展全区河流清洁行动,集中整治乱堆、乱放、乱弃、乱占、乱建、乱堵等河湖污染问题。全面清理倾倒在河、塘、沟、渠内的垃圾,实现无垃圾、无杂物、无违建和无漂浮物“四无”目标,全面消除“垃圾河”现象,恢复河道自然生态,改善人居环境,力争达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工作目标。②10

## 扶沟县水利局动用无人机航拍巡河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高伟伟)11月3日,扶沟县水利局动用无人机进行航拍巡河。

当日上午,该局工作人员手持遥控器控制无人机,顺着扶沟县城西南方向的固城干渠一路飞翔。

据了解,2018年扶沟县共治理马村、固城、东五3条干渠,河道治理长度32.25公里,其中护砌河渠13.15公里,新建桥梁16座、支门9座、节制闸1座、退水闸1座,涉及商务区、城郊、练寺、吕潭、大新、扶

亭办、柴岗、固城8个乡镇(办事处、区),总投资4500万元。县水利局积极与各乡镇配合,严格按照要求各施工单位加大力度,采取有力措施,倒排时间节点,督促项目顺利推进。目前,该工程所有建筑物配套及河道治理工作已基本结束,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8%。

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项目区的除涝防洪能力,有效改善了项目区的灌溉和农业生产条件。②10

## 郸城县水利局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薛成洲)近日,郸城县水利局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该局以“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郸城”为主线,以“创建节水型社会”为主题,积极建立健全节水型社会管理体系。

该局多次在县人民广场设立宣传咨询台,宣传水法律法规和节水知识,现场接受群众咨询,营造全民节水社会氛围。开展节水宣传进校园活动。水利部门深入实验中学、郸城三高等学校,指导节水型学校创建工作,增强孩子节水意识,以“小手牵大手”,增强全民节水意识。开展节水型家庭评比活动。在水利局家属院、方远国际等小区,指导节水型小区建设,召开节水座谈会,

举办节水知识讲座,为居民讲解节水知识,增强居民节水意识。走进企业,帮助企业进行节水技术改造。指导金丹、天豫等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完成水平衡测试,降低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争创省级节水型企业。指导农业节水灌溉建设。通过示范带动,提升农田节水能力,改善灌排条件,提高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能力。

通过该局及社会各界共同努力,群众水资源保护意识明显增强,水生态环境得到一定改善,各行业用水效率得到一定提高,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得到进一步完善,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达到节水型社会评价标准。②10

## 太康县水利局开展调查摸底工作确保农村饮水安全

**本报讯**(记者 彭慧 通讯员 李晓磊)为做好2018年贫困县退出县级自评工作,11月1日至10日,太康县水利局组织党员干部,对22个乡镇764个行政村的农村饮水安全情况进行地毯式调查摸底,制定整改措施,为全县贫困退出助力。

据了解,根据《河南省2018年贫困县退出工作方案》及《太康县2018年贫困退出县级自评工作方案》要求,



11月5日至9日,淮阳县水利局驻鲁台镇蔡河口工作队开展坑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队组织人员、车辆,对蔡河口村坑塘及坑塘周边的垃圾和漂浮物进行打捞与清理。记者 彭慧 通讯员 柴伟 摄